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张红卫先生、刘兵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郭晓峰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监事人员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监事会成员最近两年均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张惠玲女士、非职工代表监事尹晓松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张惠玲女士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尹晓松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惠玲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41,4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尹晓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离任后，张惠玲女士、尹晓松先生将继续履行有关承诺事项。公司对张惠玲女士、尹晓松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八日